

# 郑州大学中青年教师讲课大赛实施办法

课堂教学是学校教学活动的最基本形式，是教师传道、授业、解惑的最基本手段，是体现教师教学水平最基本途径。中青年教师是教师队伍中的生力军，为促进广大中青年教师重视教学工作，搞好课堂教学，鼓励他们过好教学关，提高教学质量，特制定本实施办法。

## 一、参赛对象及条件

- (一) 为本科生授课且年龄在 45 岁以下（含 45 岁）的中青年教师，均可报名参加比赛。
- (二) 参赛者必须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热爱教育教学工作，具有良好的师德和教风。
- (三) 连续从事教学工作 2 年以上，近 2 年内未发生教学事故、教学差错。
- (四) 积极承担教学任务，教学工作量饱满，教学效果优良。

## 二、比赛内容与要求

- (一) 教学态度：教学认真，教书育人，严格要求，为人师表。
- (二) 教学内容：观点正确，概念准确，理论联系实际，结合学科发展新动向；注意相关学科知识的联系，内容充实，符合教学大纲要求。
- (三) 教学方法：注重采用启发式、案例式等教学方法，讲授生动活泼。能采用现代教育技术辅助教学，课堂信息量大，重点突出，难点处理得当，富有特色。
- (四) 普通话教学，语言精练，逻辑性强；仪表得体，举止大方，行为规范。

## 三、比赛程序

大赛分院（系）级初赛和校级复赛两个阶段进行。

(一) 院（系）初赛。各院（系）要在本单位范围内开展中青年教师讲课初赛，选拔推荐出参加校级复赛的教师，推荐比例为本院（系）中青年专任教师总数的 5%，推荐人数不足 1 名的院（系）按 1 名推荐。同等条件下，院（系）应优先推荐网上教评优秀教师。

(二) 校级复赛。校级复赛分预赛和决赛，讲授内容均从教师本人提交的 3 节课中现场抽签决定。预赛时，学校按照文、理、工、医不同学科，采取分组比赛的方式进行；决赛时，采取集中比赛的方式进行。

(三) 推荐参加校级复赛的教师需填写《郑州大学中青年教师讲课大赛报名表》，并提交 3 节课的全部教案和有关教学资料。

(四) 在参赛过程中，有违犯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和出现教学事故者，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## 四、奖励

(一) 每届获奖教师名额为全校中青年教师总数的 3%，获奖等级分为一等奖、二等奖和三等奖，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和发放奖金。

(二) 获二等奖以上（含二等奖）奖励者，晋升职称时，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。

五、中青年教师讲课大赛每 2 年举行 1 次。

六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原《郑州大学中青年教师比赛实施办法》（校教务〔2002〕33 号）文件废止。

七、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